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产能指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核减煤炭产能指标交易的议案》，沈焦股份林盛煤矿、红阳三矿、西马煤矿核减的共计190万吨/年产能将采用在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方式进行指标交易。（内容详见2018年7月5日公司2018-040号公告）。

2018年11月1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煤矿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合同》，转让部分产能指标，现将有关内容披露如下：

一、合同当事方

甲方（转让方）：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

甲方持有的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红阳三矿核减150万吨产能指标，是根据发改能源【2016】1897号文件，生产煤矿核

减的产能按 80%的比例折减为 120 万吨,同时依据发改能源【2018】151 号文件,该指标符合第二类冲击地压煤矿的产能指标。甲方将 120 万吨中 119 万吨的产能指标有偿转让给乙方,用于乙方产能置换。

### 三、转让价格及成交金额

根据红阳三矿产能指标在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交易的确认成交价,交易价格人民币 130 元/吨,指标转让总价为人民币 1.547 亿元(含税)。

特此公告。

附: 1. 《煤矿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合同》。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